

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“以下简称公司”于 2017 年 6 月 24 日披露了《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 2017-030）》“以下简称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”，经事后核查，对原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的相关内容进行更正，《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》以补充更正后的披露文件为准，本次更正的具体内容如下：

公司原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中第十一项：审议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（该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）

- （一）选举唐建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董事
- （二）选举陶青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董事
- （三）选举欧阳硕娃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董事

现更正为：

- （一）选举唐建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
- （二）选举陶青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
- （三）选举欧阳硕娃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

除上述补充更正的内容外，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8 日披露的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其他内容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26 日